股票代码:600458 股票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9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原则,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合作可有效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李瑾先生、张向阳先生、丁有军先生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六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已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李略先生、张向阳先生、刘建勋先生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六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此议案已经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10号公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4-059号公告。

2025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预计额及实际发生额分项情况如下:

1、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长期资产	南京中车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7,000,000.00	53.77%	49,431,721.38	52.43%	2025年预计数与2024年全年预计执行数持平
	其他小计	49,000,000.00	46.23%	44,854,280.68	47.57%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106,000,000.00	100.00%	94,286,002.06	1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046,135,000.00	24.10%	515,266,817.87	19.13%	合同主体变更
	中车山东风电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11.75%	62,585,497.34	2.32%	合同主体变更
	广西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10.94%	353,128,914.39	13.11%	预计业务于2025年11月、12月发生
	烟台中车时代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10,000,000.00	7.14%	0.00	0.00%	合同主体变更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73,000,000.00	6.29%	215,442,917.72	8.00%	预计业务于2025年11月、12月发生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67,000,000.00	6.15%	212,577,447.65	7.89%	预计业务于2025年11月、12月发生
	贵州中车时代绿色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4.61%	-3,576,185.92	-0.13%	合同主体变更
	甘肃中车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3.92%	44,713,261.12	1.66%	预计业务于2025年11月、12月发生
	吉林中车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2.49%	231,082,350.50	8.58%	新增中标项目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30%	50,635,415.55	1.88%	预计业务于2025年11月、12月发生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26%	68,045,813.36	2.53%	
	中车启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7%	2,930,309.73	0.11%	项目变更、订单减少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78,000,000.00	1.80%	17,896,837.64	0.66%	市场订单不及预期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73,000,000.00	1.68%	45,362,742.46	1.68%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38%	20,236,067.53	0.75%	项目延期
	宁夏中车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38%	138,323,184.97	5.14%	合同主体变更
	佳木斯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15%	253,448,902.16	9.41%	合同主体变更
	鸡西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04%	69,787,827.44	2.59%	
	中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43,000,000.00	0.99%	36,189,881.52	1.34%	
	青岛四方阿尔斯通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38,000,000.00	0.88%	27,770,741.42	1.03%	
	其他小计	246,045,000.00	5.67%	331,345,207.51	12.30%	合同主体变更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4,340,180,000.00	100.00%	2,693,193,941.96	1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其他小计	70,440,000.00	100.00%	16,726,276.22	100.00%	预计业务未发生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70,440,000.00	100.00%	16,726,276.22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45.24%	17,268,394.76	27.16%	
	其他小计	35,100,000.00	54.76%	46,300,865.04	72.84%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64,100,000.00	100.00%	63,569,259.80	100.00%	
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入(含上期拆入本期归还金额)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5.56%	0.00	0.00%	预计业务未发生
	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4.44%	0.00	0.00%	预计业务未发生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900,000,000.00	100.00%	0.00	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发生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2,090,000,000.00	100.00%	715,829,941.27	100.00%	预计存款未发生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2,090,000,000.00	100.00%	715,829,941.27	1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发生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100.00%	0.00	0.00%	预计贷款未发生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1,400,000,000.00	100.00%	0.00	100.00%	
其他-租赁支出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62,000,000.00	100.00%	47,124,079.57	100.00%	
其他-利息收入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6,605,000.00	100.00%	1,976,796.03	100.00%	
其他-利息支出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2,000,000.00	100.00%	2,338,379.40	1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日均存款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100.00%	216,068,321.30	100.00%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220,000,000.00	100.00%	216,068,321.30	1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额度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100.00%	220,000,000.00	100.00%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220,000,000.00	100.00%	220,000,000.00	100.00%	

2、与中车集团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0月实际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长期资产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735,649.93	100.00%	21,000,000.00	100.00%	
	合计	14,735,649.93	100.00%	21,000,000.00	1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中轨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134,244.00	13.42%	7,200,000.00	17.22%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4,618,358.85	14.99%	7,000,000.00	16.74%	
	长春长客阿尔斯通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7,925,553.96	25.73%	6,000,000.00	14.35%	
	株洲九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25,780.75	1.71%	5,000,000.00	11.96%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851,149.12	9.26%	3,000,000.00	7.17%	
	武威时代创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6,542.54	5.96%	3,000,000.00	7.17%	
	北京北九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870,116.11	9.32%	2,600,000.00	6.22%	
	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56,025.85	1.16%	1,500,000.00	3.59%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628,309.74	2.04%	1,000,000.00	2.39%	
	安徽中车瑞驰轨道交通运维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	2.39%	
	智新半导体有限公司	626,069.60	2.03%	1,000,000.00	2.39%	
	广州青蓝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1,090,539.80	3.54%	1,000,000.00	2.39%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628,800.00	2.04%	800,000.00	1.91%	
	上海中车福伊特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1,172,800.00	3.81%	700,000.00	1.67%	
	四川省中车铁投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0.00	0.00%	500,000.00	1.20%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250,436.55	0.81%	400,000.00	0.96%	
	青岛地铁轨道交通智能维保有限公司	148,000.00	0.48%	100,000.00	0.24%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41,842.25	3.71%	20,000.00	0.05%	
	合计	30,804,569.12	100.00%	41,820,000.00	1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197.00	8.45%	100,000.00	15.38%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1,060,459.96	89.40%	500,000.00	76.92%	
	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605.00	2.16%	50,000.00	7.69%	
	合计	1,186,261.96	100.00%	650,000.00	100.00%	

注:本公告中若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才

注册资本:2,3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2年7月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主营业务: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交通和城市基础设施、新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技术服务;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铁路起重机械、各类机电设备及部件、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车集团资产总额5,891.29亿元,负债总额3,624.40亿元,股东权益2,266.89亿元,实现收入2,581.34亿元,净利润151.14亿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中车集团资产总额6,405.68亿元,负债总额4,079.06亿元,股东权益2,326.62亿元,实现收入1,897.72亿元,净利润125.20亿元。

关联关系:中车集团通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中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中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不存在履约风险。

(备注:公司日常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众多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的信息。鉴于上述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均受中车集团实际控制,因此在此仅列示中车集团相关信息。)

(二)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绪章

注册资本:人民币32亿元

成立时间:2012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附楼1-5层

股权结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1.36%,中国中车集团公司持股8.64%。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车财务公司资产总额5,577,303.40万元,负债总额5,131,382.85万元,股东权益445,920.55万元,2024年中车财务公司实现收入87,392.86万元,净利润24,581.57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中车财务公司资产总额为4,570,054.92万元,负债总额4,117,587.34万元,股东权益452,467.58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2,302.34万元,净利润6,547.02万元。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中车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中车财务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中车财务公司最近三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如果前三种价格都没有或无法在实际产品买卖中适用以上定价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市场价系指按照下列顺序依次确定的价格:1、该类产品的销售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情况下销售该类产品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2、在中国正常商业情况下销售该类产品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协议价系指按照“合理成本+合理利润”方式确定的价格。“合理成本”指甲乙双方协商认可的产品销售方销售该等产品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和费用,“合理利润”=“合理成本”×“同行业平均利润率”。

(二)与中车财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中车财务公司向公司支付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基准利率,不低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各成员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同时,不低于吸收中车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定的利率;

公司向中车财务公司支付的贷款利率,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且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各成员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同时,不高于中车财务公司为中车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所定的利率;

中车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向公司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三)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原则,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合作可有效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与中车财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合作原则,与公司和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合作无实质差异,公司与中车财务公司合作可有效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加速资金周转。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影响。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3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上午在公司全球总部园区10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25-077号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企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25-078号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调增与中车集团等企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和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对以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25-079号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和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与中车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并且此项关联交易的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该事项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4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设立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博戈橡胶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塞尔维亚子公司”)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标的公司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中国中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德国”)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塞尔维亚子公司,负责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的制造业务,塞尔维亚子公司注册资本金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本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博戈橡胶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欧元):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新设塞尔维亚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新公司设立的相关具体事宜。

(三)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拟设立的公司为博戈橡胶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全部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出资,持股比例100%。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博戈橡胶塑料塞尔维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塞尔维亚Nis市?amurlijski put,Ni?, Serbien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的制造。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中国中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现金出资	600万欧元(约4,928.28万元人民币)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塞尔维亚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运营,并依据公司法行使职权;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

以上投资标的的信息以境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采用现金出资方式,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出资方式,资金来源不属于募集资金。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成立塞尔维亚子公司是基于新材德国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符合公司及新材德国总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新材德国整体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塞尔维亚子公司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新材德国拟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塞尔维亚子公司,是基于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造成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的情况,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5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子公司”)
- 增资金额:45,846万元人民币(折合约6,367.5万美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审批风险:本增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关于外商投资许可的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市场风险:本增资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如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存在越南子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推动越南子公司平台建设、构建规模化运营能力,提高越南子公司海外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5,846万元(折合约6,367.5万美元)向全资子公司越南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越南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20万元)变更为6,467.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6,566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人民币45,846万元(折合约6,367.5万美元)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向越南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行政机关关于资金出境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批准、备案手续,同时还需获得越南行政机关关于外商投资许可的审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市场风险:本增资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但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如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存在越南子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原则,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合作可有效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影响。

一、公司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25年度与中车集团等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预计金额	
	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与中车集团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长期资产	106,000,000.00	26,000,0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4,340,180,000.00	69,820,0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70,440,000.00	100,0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64,100,000.00	500,000.00
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入(含上期拆入本期归还金额)	900,000,000.00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发生额	2,090,000,000.00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发生额	1,400,000,000.00	-
其他-租赁支出	62,000,000.00	-
其他-租赁收入	-	500,000.00
其他-利息收入	6,605,000.00	-
其他-利息支出	20,000,000.00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日均存款额	220,000,000.00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额度	220,000,000.00	-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4-059号)。

二、本次调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需要对公司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进行调增,预计公司2025年度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增110,000,000.00元。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调增额分项情况如下:

1、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单位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	调增金额	2025年调增预计后金额	2025年1-10月实际数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长期资产	南京中车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7,000,000.00	12,000,000.00	69,000,000.00	49,431,721.38
	江苏中车云汇科技有限公司	0.00	34,750,000.00	34,750,000.00	0.00
	其他小计	49,000,000.00	17,350,000.00	66,350,000.00	44,854,280.68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106,000,000.00	64,100,000.00	170,100,000.00	94,286,002.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0	29,000,000.00	17,268,394.76
	其他小计	35,100,000.00	45,900,000.00	81,000,000.00	46,300,865.04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含下属企业)合计	64,100,000.00	45,900,000.00	110,000,000.00	63,569,259.80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才

注册资本:2,3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2年7月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主营业务: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交通和城市基础设施、新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技术服务;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铁路起重机械、各类机电设备及部件、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车集团资产总额5,891.29亿元,负债总额3,624.40亿元,股东权益2,266.89亿元,实现收入2,581.34亿元,净利润151.14亿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中车集团资产总额6,405.68亿元,负债总额4,079.06亿元,股东权益2,326.62亿元,实现收入1,897.72亿元,净利润125.20亿元。

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中车集团通过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9.69%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中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中车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不存在履约风险。

(备注:公司日常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众多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的信息。鉴于上述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均受中车集团实际控制,因此在此仅列示中车集团相关信息。)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如果前三种价格都没有或无法在实际产品买卖中适用以上定价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市场价系指按照下列顺序依次确定的价格:1、该类产品的销售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情况下销售该类产品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2、在中国正常商业情况下销售该类产品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协议价系指按照“合理成本+合理利润”方式确定的价格。“合理成本”指甲乙双方协商认可的产品销售方销售该等产品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和费用,“合理利润”=“合理成本”×“同行业平均利润率”。

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新增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一方面,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另一方面,选择与关联方合作可有效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另外,公司生产经营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影响。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76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离任暨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5日收到董事丁有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丁有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丁有军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丁有军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12月19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5日收到董事丁有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丁有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丁有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丁有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有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丁有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